

A

贵州省农业农村厅文件

黔农提复字〔2021〕107号

签发人：张集智

省农业农村厅关于省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 第4299号提案的答复

田素珍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大乡村振兴力度 推动美丽乡村建设的建议》收悉。感谢您对我省乡村振兴工作的关心和支持。现就提案提出的有关问题答复如下：

一、关于“实施乡村‘生态宜居’工程，推进农村污水、垃圾、畜禽粪污治理，实现乡村生态美，增强人民群众幸福感”建议的答复

自2018年来，我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出台了《贵州省农村人居环境整

治三年行动方案》。通过三年整治，全省农村污水治理率逐步提高、农村垃圾治理、畜禽粪污得到有效治理，农村生态环境和村容村貌得到极大改善，广大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极大增强。2021年省委一号文件明确提出“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目前，已拟定《贵州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五年行动提升方案》（征求意见稿）。

二、关于“实施农村‘产业兴旺’工程，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初步形成农业农村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议的答复

近年来，省农业农村厅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委的决策部署，积极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开展农村产业革命，推动12个农业特色优势产业做大做强，多措并举促进乡村产业振兴。

一是农产品加工水平不断提升。2020年，全省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上农产品加工企业近6000家，总产值6669.03亿元，规模以上企业数量、产值比2015年分别增长33.15%、15.23%。农产品加工业与农业总产值比1.53：1，加工转化率51%。

二是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快速壮大。省级以上龙头企业1176家（其中国家级35家），资产总额1781亿元，固定资产535亿元，销售收入850亿元，2020年省级以上龙头企业带动农户183.22万户。贵阳南明老干妈风味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入选2020年全国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100强。

三是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稳步发展。2020年，全省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实现营业收入120.4亿元，同比增长10.3%；实现利润31.4亿元，带动农户22.5万户。

四是创业创新工作持续发展。2020 年我省农村创业创新园区（基地）741 个、同比增长 23.5%，农村双创经营主体 17075 个、同比增长 59.1%，农村双创人员 115848 人、同比增长 34.8%，年营业收入总额 758 亿元、同比增长 43.3%，带动就业人数 107.3 万人、同比增长 23.5%，支付工资总额达 138 亿元、同比增长 67.3%。

五是产业融合重点项目有序推进。自 2018 年来，我省争取到朝天椒、山地肉牛和山地食用菌 3 个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36 个农业产业强镇项目。

下一步，我们将持续加大对各地特色主导产业发展的扶持力度，支持延长产业链条，加强农业品牌建设，引导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健全与农户的利益联结机制，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发展，培育农业农村发展新动能。

三、关于“实施农村‘乡风文明’工程，推进农村乡村文化兴盛发展，实现乡村精神文化和物质文化生活协同发展”建议的答复

2020 年 10 月，中共贵州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等 11 部门印发了《贵州省关于进一步推进移风易俗建设文明乡风的实施方案》（黔农领办〔2020〕9 号），号召各地进一步推动移风易俗，加强民风建设，有效遏制陈规陋习，树立文明新风，不断提升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水平。2021 年 2 月，我厅向全省广大农村干部群众发出了“开展村庄清洁行动喜迎新春倡议书”，会同省发改委、省公安厅等 9 部门印发《违建墓地专项整治成果巩固提升行动实施方案》弘扬优秀村风民俗，摒弃陈规陋习，杜绝红白喜

事大操大办、早婚早育、薄养厚葬等不良风气。

下一步，我们将充分发挥好统筹协调作用，做好修订完善村规民约、发挥农村基层群众组织作用、强化宣传教育引导、加强农村思想道德建设、推进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充分发挥党员干部模范带头作用、广泛开展文明乡风各项实践活动、强化法律法规的刚性约束、建立健全奖励激励机制、提升青年婚介服务能力、提升农村养老服务能力、规范农村婚丧宴席举办方式等重点工作，实现农村精神文明与物质文明相互促进、相互发展。

四、关于“实施农村‘生活富裕’工程，完善利益联结机制，让农民分享产业收益，推进农村共同富裕”建议的答复

2018年以来，我省大力开展农村产业革命，全面推行“八要素”，将产业结构调整、组建专业合作社、“公司+基地+农户”作为加快农业转型升级、推动产业脱贫致富的有力抓手，建立完善产业发展利益联结机制，打造产业发展引擎，加快发展茶叶、蔬菜、食用菌、中药材、精品水果、生态养殖等高效特色产业，去年第一产业增加值增长6.3%，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10%左右，增速继续位居全国前列。2020年，先后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加强产业扶贫利益联结机制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快构建政策体系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实施意见》等文件。探索出安顺市“政府+兵支书+军创企业+金融机构+科研院校”兵支书助力乡村振兴工作的协商机制。在2021省委一号文件中，提出推广“龙头企业+合作社+农户”的组织方式，建立完善农民作为种养主体的利益联接机制，充分发挥农民在农业生产中的主动性、创造性，因地制宜推广“反租倒包”模式，提高劳动生产效率，促进农业增效、农

民增收。5月中旬，省农业农村厅调研组到毕节市开展专题调研，对大方县积极“探索‘抓两头带中间’利益联结模式打造乡村产业兴旺新样板”的典型经验与做法进行了总结提炼。

五、关于“实施农村‘治理有效’工程，加大农村人才队伍建设，研究制定对投入乡村振兴的人才优先享受关心关怀政策制度，探索形成乡村自治体系”建议的答复

乡村治理方面：2020年、2021年省委一号文件先后明确“加强农村基层治理，推进农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和乡村治理”。省委农办、农业农村厅积极履行乡村治理牵头部门职责，会同政法、民政等相关部门，积极构建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推进乡村治理体系现代化和治理能力现代化。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牵头开展“全国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单位”和“全国乡村治理示范单位”遴选工作。余庆县、盘州市、福泉市等3个县（市）入选，遵义市凤冈县琊川镇、黔南州惠水县好花红乡等3个镇与贵阳市花溪区青岩镇龙井村等32个村获评“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镇”有力促进了农村基层社会和谐稳定。

人才振兴方面：5月，省委农办印发了《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乡村人才振兴的意见〉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省人社厅依托贵州人才博览会平台载体，采取按领域分行业方式，广泛搜集乡村振兴涉及领域人才（项目）需求信息，努力集聚各类人才助力乡村振兴。大力实施专家服务基层活动，积极帮助解决产业发展技术难题、迫切问题，努力为乡村振兴提供有力智力支撑。组织实施“三支一扶”计划，

2020 年招募到岗服务 973 人。同时，配合相关部门落实“特岗教师”“西部计划”“选调生”等基层就业计划。2020 年，全省完成职业技能培训 108 万人次，其中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 46.77 万人次。实施农民全员培训和职业技能提升行动，2021 年计划完成职业技能培训 100 万人次，开展易地扶贫搬迁劳动力职业技能培训 6 万人次；继续实施向基层一线倾斜的人事政策，引导各类人才向乡村聚集，助力乡村振兴，助推产业高质量发展。

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欢迎您继续对我们的工作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附注：此件公开发布）

（联系人：覃刚；联系电话：85864287 13985552478）

抄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省政协提案委员会。

省生态环境厅，省文化和旅游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贵州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2021年7月6日印发

共印5份